



吉林市构建“三大工程”推进矛盾纠纷调处提档升级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 本报通讯员 谭富仁

近年来,吉林省吉林市公安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总目标,探索实践“警民融合工程”“多元调处工程”“跟踪宣防工程”,确保矛盾纠纷排查得早、发现得了、控制得住、解决得好。据悉,今年1月至9月,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20246起,成功调处20125起,成功化解处置率达99.4%。

吉林市公安局深入探索体制机制建设,不断夯实早发现、早预警、早解决矛盾纠纷调处工作根基。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吉林市公安局组织全市公安机关对矛盾纠纷隐患开展滚动式、拉网式、地毯式全覆盖梳理排查,共排查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民警兼任村屯(社区)“两委”委员,并依托“一村(格)一警”,配齐配全农村辅警,建立标准化社区(村屯)警务室193个。同时,为凸显民辅警“八大员”作用,坚持线上线下并行,组建群防群治组织4308个、微信工作群12824个,在织密织牢治安“防控网”、为民“服务网”的同时,加固“警民圈”、亲密“朋友圈”,盯紧“六类”矛盾纠纷警情,全面推行“隔空先联、民警先到、预判先行、十户联保”给予快速化解调处。今年1月至7月,社区(村屯)民辅警参与基层矛盾纠纷排查12449件,其中排查社会不安定风险隐患163件,调处成功率100%;排查感情矛盾纠纷4980件,调处成功率88.63%。

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期间,吉林市公安局组织全市公安机关对矛盾纠纷隐患开展滚动式、拉网式、地毯式全覆盖梳理排查,共排查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11728件,已成功调处11705件,调处率为99.8%。

“六六议事室”是蛟河市公安局河南派出所的常态化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工作机制,每月逢六日,由街道干部、派驻法官、检察官、公安民警、司法人员、村屯干部组团“到堂议事”,现场调解。

据了解,今年以来,河南派出所梳理对比前三年的“陈年旧账”,逐一研判预警,列出清单,利用“六六议事室”联调机制,逐一解决销号12个。

今年以来,吉林市公安局聚焦原因复杂、调查取证难度大、积压时间较长等突出矛盾,依托110接报报警平台等系统,对矛盾纠纷底数、化解底数、流转底数、涉及人员底数进行大排查,大摸底,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流转管控网”“风险隐患预警预测图”和“预防”“转刑”案件为主的矛盾纠纷分类管理、多元化解工作机

制,协调信访、土地、司法、劳动仲裁、供水供电供热等相关部门,并由相应部门牵头成立联调小组,整合力量,打出组合拳,有针对性地实施多元调处,全链条解决土地纠纷、村民回迁、恶意欠薪等基层突出矛盾纠纷61件。

依托“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和110警情回访制度,按照矛盾纠纷化解定期“跟踪回访+宣防跟进”工作模式,坚持“一案(事)一访”,通过唠家常、听心声、讲政策、找隐患、算好法律、经济、家庭、亲情、形象“五笔账”,梳理症结,打开心结,让涉事人员明白违法成本,提高守法意识,防止矛盾纠纷反弹升级。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警民微信群、“平安大喇叭”“普法大集”等载体,广泛开展以案说法、以案释法、以案明纪“宣讲教育活动,营造“话对民警说、事找民警办”的和谐警民关系。

海盐检察积极开展对口援助工作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陈怡心

从业务帮扶到信息技术帮扶,在共同富裕的跑道上,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人民检察院对于检察对口援助工作有着独到理解。

海盐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震宇近日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海盐检察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打造具有地方特色、需求匹配的援助模式,提升受援地区检察业务发展、信息化建设,推进法治教育资源、数字化改革成果在对口援助地区的共享,帮助受援地区检察履职高质量发展,打造出一条具有特色的检察助力共同富裕的新路径。

“案件码”系统是海盐县人民检察院自主研发的刑事案件质效管控系统,通过一案一赋码的方式对案件进行源头管控、精密智控。2020年8月,海盐县检察院将“案件码”系统无偿提供给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天峻县检察院使用,后推广到海西检

察机关。“此次将‘案件码’推广到海西,是‘案件码’在不同地域场景应用的一次成功尝试,也是海盐县人民检察院科技帮扶的一次成功实践。”张震宇告诉记者。

信息技术援助,既要送设备,更要保服务。受援检察机关信息技术人才相对薄弱,为了避免“案件码”出现水土不服情况,海盐县检察院还采取现场指导、远程指导等方式及时为受援检察机关提供技术支持保障,确保“案件码”系统适配受援检察机关的现实需求,以数字化改革撬动司法办案整体变革。

“在办理洗钱案件中,特别是较为复杂、新颖的自洗钱案件中,要以上游犯罪为抓手,严格执行洗钱犯罪‘一案双查’‘同步审查’机制……”2022年7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检察干警与海盐县检察院干警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展开了一场关于反洗钱工作的交流,海盐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柏水英分享了职务犯罪中自洗钱案件的办案

经验。“职务犯罪中洗钱案件一般比较复杂,部分案件还有地域特点,属于我们目前的业务短板。”参与专题业务交流的阿克苏地区检察干警表示,这次交流对于今后办理相关案件很有帮助。

在对口援助方面,海盐县检察院始终坚持“精准援助”的原则,受援检察机关需要什么,就提供什么,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题业务指导,促进两地检察机关业务提质增效。

2022年5月30日,海盐县人民检察院杜鹤姐姐工作室联合海盐县三毛小学、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幸福小学开展了一堂空中法治云课堂,检察干警结合真实案例,通过视频、交流互动的形式给两地青少年开展法治宣传,这堂空中法治云课堂受到两地师生一致好评。

海盐县人民检察院还积极推动其他形式的法治教育资源共享,将拍摄的法治微课无偿分享给海西检察机关等受援地区,让每一堂法治微课都发挥出双倍宣传效果。



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安局立足辖区实际,持续聚焦企业及其职工难题,组织民警走进企业,上门集中为企业员工办理居住证,提高辖区群众和企业的满意度。图为在平潭一家酒店,民警正对有办证需求的员工进行信息登记。 本报记者 王莹 本报通讯员 周娇娇 摄

深圳南山检察院探索金融企业合规治理模式

□ 本报记者 唐荣 □ 本报见习记者 李文茜 □ 本报通讯员 李靖宇 张倩

为引导金融行业良性发展,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全市首例金融企业合规案件中,积极探索专项合规治理模式,确保金融机构守法合规经营,护航金融市场健康稳定。

据了解,深圳市某网络科技公司运营保险代理、基金销售、私募证券管理等业务,在未经国家金融监管部门许可的情况下,该公司通过子公司设立平台,通过微信公众号、朋友圈、网页等途径向社会公开宣传,承诺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募集资金,涉嫌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2017年,该公司将平台予以转让。案发期间,该公司将涉案款项如

数清退。

针对金融犯罪案件具有较强专业性、隐蔽性、涉众性及敏感性等特点,南山区检察院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在办理该案中,南山区检察院一方面通过查阅案卷材料审慎研究案件事实,督促企业转让剥离剩余违法业务;另一方面,联合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深圳市投资基金同业公会赴涉案企业进行实地调查,深入考察企业生产经营现状、合规建设意愿以及合规建设的可行性、必要性,经请示上级人民检察院后决定启动合规监督考察程序。

这是南山区检察院首次对法定刑为三年以上有期徒刑的重罪金融企业启动企业合规考察程序,将合规法律监督触角延伸至重罪金融领域,强化对金融市场主体法律监督。

根据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市司法局等九单位共同签署的《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管人名录库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南山区检察院组建由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等具有金融实务经验的专家组成第三方独立监管人,为企业合规建设进行“精准把脉”。

针对涉案企业现有金融业务仍存在合规风险需要重点监管的情况,经南山区检察院商请,行业组织推荐,在第三方监管人中引进两名金融实务专家,分别针对现有金融业务经营范围进行倾向性考察,对企业建立的金融制度提出专业意见,助力企业精准把控经营过程中的风险点和薄弱点,预防再生犯罪。

此外,南山区人民检察院还以该案办理为契机,邀请相关金融行业协会专家参与金融企业合规建设,汲取合规经验,以行业自律规范会员单位合规运营,推动金融行业实现良性高效发展。

用青春和生命诠释人民警察的铮铮誓言

追记西藏芒康县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周士俊

□ 本报记者 刘玉璟 □ 本报通讯员 赖珠礼西

他用青春和生命诠释了人民警察的铮铮誓言,他用无畏和坚守践行了抗疫一线的使命担当,他就是西藏自治区昌都市芒康县因公殉职的民警周士俊。

2022年9月16日凌晨2点30分,正在芒康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值班,统计滞留车辆人员情况时,周士俊突感胸痛,同事王研紧急把他送往医院救治,医生诊断为急性心肌梗死。

当天凌晨4点37分,周士俊经抢救无效因公殉职,生命永远定格在了38岁。

11月2日,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作出决定,追授周士俊“全区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并号召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和青年向他学习。

周士俊生前担任芒康县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在芒康县公安局办公大楼指挥中心办公室第一排周士俊常坐的位置上,周围依然是他熟悉的同事,然而再也看不到他忙碌的身影。

疫情期间在这里带班的法制大队三级高级警长张朝俊说:“那天下午,我还提醒他说,周士俊,你要注意休息。”他点头说:“没问题,等疫情结束了,我再抽时间好好休息一下。”

当天半夜,当听到周士俊去世的消息时,坐在指挥大厅的张朝俊,想到周士俊平时的点点滴滴,眼泪止不住地流。

芒康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是整个公安局的中枢大脑,是确保各警种各部门无缝衔接的关键,也是公安局全年24小时坚守值班的一个部门。每天晚上,只要4楼指挥中心的灯亮着,大家就知

道周士俊肯定在那里。

周士俊是河南固始县人,2003年在日喀则白朗县人伍,经过8年的部队淬炼,2011年,他放弃返乡工作的机会,决心扎根高原,成为一名光荣的人民警察。

回首,他扎根西藏已经19年了,经过在芒康县公安局11年的历练,他成为一名警情处置、纠纷调解的多面手。

哪里最苦最累,哪里就有他的身影。2014年底,周士俊调到芒康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在指挥中心的岗位上,周士俊创新接处警信息分析研判机制,撰写《指挥中心接处警情况分析研判》1800余篇,使指挥中心能够更高效快捷指导实战。

他经常激励同事:“现在工作模式越来越科技化,未来能不能适应高新技术模式,大家心里一定要有个底!”在他的带领下,芒康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发展迅速,

河源打好普法“组合拳”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 记者邓君 通讯员吴家乐 记者近日从广东省河源市司法局获悉,该局坚持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为目标,打好普法“组合拳”,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水平,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保驾护航。

据介绍,河源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委乡村振兴办联合印发了《“夯实法治基础护航乡村振兴”专项行动方案》,以打造法治护航乡村振兴“河源样板”为目标,明确提出打造一个法治文化阵地,完善一个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等“四个一”主要任务,充分发挥法治护航乡村振兴的保障作用,通过一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深入推进基层法治建设,打通法治建设“最后一公里”,为普法宣传教育奠定坚实基础。

河源拓宽普法路径,打造“普法+党建”模式,首先,充分发挥基层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农村党员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引领全体村民遵纪守法,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合法权益;同时,牢牢把握乡村振兴战略要求,不断探索普法新路径,把普法融入乡村治理各环节,努力打造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劲动力。

培养法律明白人和学法用法示范户也在河源如火如荼开展中。河源依托现有的“村两委干部+驻村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人民调解员+综治网格员”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其在宣传政策法规、化解矛盾纠纷、参与社会治理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目标。至10月底,该市1452个村(社区)共培养法律明白人5905人,学法用法示范户1129户,“一人一户”在农村法治建设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河源还充分挖掘本地法治文化,把法治文化与当地客家文化相融合,打造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创新宣传阵地,以公交车为宣传载体,打造3条法治号公交车专线,将法治宣传融入群众的日常出行;开展“法治挂历进万家”活动,将法治挂历发放到千家万户,在潜移默化中提升群众法治意识。

青岛机场公安聚焦“三联”工作探索“五联五共”机制

本报讯 记者曹天健 山东青岛市公安局机场分局坚持“靠前一步,主动作为”理念,锚定“平安机场”建设目标,优化整合内外部力量资源,调动驻场企业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机场分局聚焦警种联动、警保联控、警民联防“三联”工作,坚持“党建带共建,联建促联防”,与18个驻场单位党组织共同签订党建协议,开展党建共建、辖区共治、安全共保、难题共解、成果共享活动。在此基础上,他们将“三联”工作与正在创新实施的“创建平安联盟实现区域安全共同治理、警保横向联动实现多种力量共同参与、安保技能联训实现能力素质共同提高、安保设施联建实现基础防范共建融合、部门整合联防实现平安机场共同管理”的“五联五共”机制紧密融合,推动形成基础防范前置化、安全管理全员化、警务效能最大化、平安建设社会化的深度融合,助推胶东机场治理能力实现大幅提升。

肇东法院“分段集约”模式提升执行质效

本报讯 记者张冲 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黑龙江肇东市人民法院紧紧围绕破解执行难,以推进执行工作改革为切入点,突破点,创新推行以执行指挥中心为“运转中枢”、团队化运作为架构,多个执行团队协同联动的“1+N”分段集约执行工作新模式。肇东法院组建执行实施团队、执行综合团队和执行裁判团队。执行实施团队和执行裁判团队按照“1名员额法官+N名法官助理+N名书记员”模式组建;执行综合团队按照“N名法官助理+N名司法辅助人员”模式组建,并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员额法官。

“分段集约执行”模式提高了执行效率,切实维护当事人和企业合法权益。今年以来,肇东法院受理执行案件1663件,办结执行案件937件,执行到位标的额达1.08亿元,实际执行到位率和执行完毕率同比大幅提升。今年以来,肇东法院首次执结案件平均结案用时50.72天,与去年同比减少15.23天,执行完毕平均结案用时28.62天。

作用凸显,为建设平安芒康、和谐芒康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因为表现优异,他被记三等功一次,嘉奖一次。曾经是一名人民子弟兵的周士俊,生活上非常节俭朴素,很少给自己买新衣服,但对社会、对他人却慷慨大方。

2008年汶川地震,周士俊瞒着家里人捐了500元钱;2020年,家乡修路,他又主动捐了800元钱给村委会……

澜沧鸣咽,青山垂泪。

9月18日,芒康县公安局为周士俊举行追悼会,同事、好友怀着无比悲痛的心情,拿着亲手折的小白花与英雄告别。

9月20日上午11时许,警车开道,战友护送英雄返乡。

他的好兄弟谢贺鹏说:“我们最后一次见面,他接了一个工作电话,匆匆走了。这一次,无论如何,我也要送你最后一程!”

周士俊有好几生命献给了他所热爱的公安事业,人民英雄,一路走好!

江西吉安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本报讯 记者黄辉 通讯员黄正根

“有了这个远程视频系统,我们在村里就能跟城里的律师面对面进行法律咨询,真是太方便了”江西省吉安县岳阳乡袁家村党支部书记梁来兴高兴地说。袁家村地处偏远山区,距县城约50公里,为解决农村群众获取法律服务不便的难题,该县司法局积极探索利用互联网技术,为该县首批19个行政村开通了远程视频法律服务,让广大村民足不出户就能获得优质的法律服务。

按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要求,依托司法所、综治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等载体,19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调整充实力量,保障一线服务群众需要。针对基层干部不足的情况,通过招录公务员、聘用司法辅助岗等途径补充,并将机关业务能力强、服务意识优的年轻干部充实到法律援助服务一线,切实增强工作力量,提升服务质量。优化业务流程,让群众“最多跑一次”;对法律援助业务办理进行流程再造,建立符合条件群众申请法律援助免除审查经济状况制度,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简化办事程序和手续,做到五个当天:即当天申请、当天受理、当天审批、当天指派律师、当天提供法律援助。

洋浦法院开展送法进校园禁毒宣传专题讲座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通讯员高翔

近日,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走进洋浦中学开展“秋季普法,禁毒宣传进校园”系列活动,旨在加强校园禁毒宣传,提高青少年学生毒品防范意识和能力。李科法官以“珍爱生命,拒绝毒品”为主题为初二年级400余名师生上了一堂生动形象的禁毒专题讲座,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认清毒品的危害。据了解,今年以来,该院积极发挥司法审判职能,主动走进学校,与社会共同筑牢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法治防线。

陕西富县交警多形式开展交通普法宣传

本报讯 记者郑剑峰 通讯员张延军

李娟 今年以来,陕西省延安市富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开展“美丽乡村行”巡回宣讲活动,通过多种形式进行交通普法宣传,富县交警走进乡村、社区、企业,组织群众观看交通事故警示教育片,宣讲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开展交通安全培训,引导广大群众安全驾驶、文明出行。截至目前,富县交警共开展巡回宣讲30场,累计发放宣传资料两万余份,播放教育宣传视频27场次,受教育群众达8万余人。

鹤壁淇滨区法院构建多元解纷网络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主动融入当地党委领导的社会治理体系,积极构建多元联动解纷网络,进一步建立健全非诉讼和诉讼衔接的多元化解纷机制,加强诉源治理,2022年以来,已在诉前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711件。

淇滨区法院将诉讼关口前移,使大量的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既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又缓解了法院的办案压力。